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国务院的规定，对本辖区内的城镇职工、灵活就业人员办理相关手续；依据法律、法规办理社会保险的各项登记、审核企业缴费基数，测算企业缴费数额，对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基金的征缴、支付和管理，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的发放、离退休人员年度审核（包括异地居住离退休人员）定期公布参保情况和基金收支情况，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建立和推行社会保障卡“一卡通”服务；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城乡居民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办法；组织实施、推进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逐步建立统筹城乡的养老保险体制；做好被征缴地农民社会保障制度的衔接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处室，分别是：综合柜员、征缴科、待遇支付科、城乡居民养老科、稽核科、内审复核科、基金财务科、办公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单位编制数 13，实有人数 61 人，其中：在职 51 人，增加 3 人；退休 1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801.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801.13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4007.60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7793.5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65.36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7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130.2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130.2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0.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9.9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9.90
2.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1931.33	支 出 总 计	11931.33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 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11865.36	11765.06	3971.53	7793.53							100.30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管理事务	578.20	578.20	570.02	8.18								
208	01	01	行政运行	560.12	560.12	560.12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 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01	09	社会保险经办机 构	18.08	18.08	9.90	8.1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41.41	41.41	41.4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29	14.29	14.2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27.12	27.12	27.12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 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06		企业改革补助	831.38	740.28	519.93	220.35						91.10		
208	06	01	企业关闭破产补 助	519.93	519.93	519.93									
208	06	99	其他企业改革发 展补助	311.45	220.35		220.35						91.10		
208	07		就业补助	209.20	200.00		200.00						9.2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 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62.56	62.56		62.56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46.64	137.44		137.44						9.20		
208	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54.08	10054.08	2689.08	7365.00								
208	26	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08.35	808.35	808.35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 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8	26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 基本养老保险基 金的补助	9245.73	9245.73	1880.73	7365.00								
208	30		财政代缴社会保 险费支出	151.09	151.09	151.09									
208	30	01	财政代缴城乡居 民基本养老保险 费支出	151.09	151.09	15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7	13.87	13.87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 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13.87	13.87	13.8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3	11.53	11.5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4	2.34	2.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0	22.20	22.2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 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0	22.20	22.2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20	22.20	22.2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29.90										29.90	
223	01		解决历史遗留问 题及改革成本支 出	29.90										29.90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 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 预算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23	01	05	国有企业退休人 员社会化管理补 助支出	29.90									29.90		
			合计	11931.33	11801.13	4007.60	7793.53						130.20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865.36	601.53	11263.83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78.20	560.12	18.08
208	01	01	行政运行	560.12	560.12	
208	01	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8.08		18.0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1	41.4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29	14.2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2	27.12	
208	06		企业改革补助	831.38		831.38
208	06	01	企业关闭破产补助	519.93		519.93
208	06	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311.45		311.45
208	07		就业补助	209.20		209.20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62.56		62.56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46.64		146.64
208	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54.08		10054.08
208	26	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08.35		808.35
208	26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9245.73		9245.73
208	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51.09		151.09
208	30	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1.09		15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7	13.8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7	13.8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3	11.5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4	2.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0	22.2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0	22.20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20	22.2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9.90		29.90
223	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9.90		29.90
223	01	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29.90		29.90
			合计	11931.33	637.60	11293.73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1801.1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11801.13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65.06	11765.0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7	13.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0	22.2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11801.13	支出总计	11801.13	11801.1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65.06	601.53	11163.53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78.20	560.12	18.08
208	01	01	行政运行	560.12	560.12	
208	01	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8.08		18.0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41	41.4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29	14.2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2	27.12	
208	06		企业改革补助	740.28		740.28
208	06	01	企业关闭破产补助	519.93		519.93
208	06	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220.35		220.35
208	07		就业补助	200.00		200.00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62.56		62.56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137.44		137.44
208	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54.08		10054.08
208	26	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08.35		808.35
208	26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9245.73		9245.73
208	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51.09		151.09
208	30	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1.09		151.0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7	13.8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7	13.8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1.53	11.53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4	2.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0	22.2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0	22.2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20	22.20	
			合计	11801.13	637.60	11163.5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8.99	608.99	
301	01	基本工资	65.69	65.69	
301	02	津贴补贴	78.05	78.05	
301	03	奖金	43.11	43.11	
301	07	绩效工资	14.29	14.2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12	27.1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53	11.53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4	2.3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9	0.7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2.20	22.2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3.87	343.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68		5.68
302	01	办公费	2.93		2.93
302	07	邮电费	0.59		0.59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		2.1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93	22.93	
303	02	退休费	12.13	12.13	
303	05	生活补助	10.80	10.80	
		合计	637.60	631.92	5.6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63.53		14.40	1095.05						10054.08	
208	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8.08		14.40	3.68							
208	01	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单位运转项目	9.90		9.90								
208	01	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024年自治区社保经办机构业务经费	8.18		4.50	3.68							
208	06		企业改革补助		740.28			740.28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06	01	企业关闭破产补助	破产企业退休职工人员经费项目	519.93			519.93								
208	06	99	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	国前退休退职人员2024年4月-2025年3月生活补贴财政补助项目	220.35			220.35								
208	07		就业补助		200.00			200.00								
208	07	04	社会保险补贴	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项目	62.56			62.56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项目	137.44			137.44								
208	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0054.08									10054.08		
208	26	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808.35									808.35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26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24年度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项目	3858.00									3858.00	
208	26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24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项目	1880.73									1880.73	
208	26	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24年度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项目	3507.00									3507.00	
208	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51.09			151.09							
208	30	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城乡养老困难群体代缴本级补助项目	151.09			151.09							
				合计	11163.53		14.40	1095.05						10054.08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23 年区属国有关闭 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 员三项费用项目	3.74	3.74			3.74				
95 年以前退休人员生 活补贴	65.28	65.28			65.28				
1995 年前企业退休退 职人员生活补贴财政 补助项目	22.08	22.08			22.08				
2023 年第二批中央财 政就业补助项目	9.20	9.20			9.20				
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 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项目	29.90	29.90			29.90				
合计	130.20	130.20			130.20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11931.3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收入预算 11931.3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4007.60 万元，占 33.59%，比上年预算增加 1916.17 万元，增长 91.6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项目调整，预算数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7793.53 万元，占 65.32%，比上年预算增加 418.83 万元，增长 5.68%，主要原因是：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制度改革补助资金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130.20 万元，占 1.09%，比上年预算增加 14.98 万元，增长 13.00%，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未支付完，结转至本年继续支付。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支出预算 11931.3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37.60 万元，占 5.34%，比上年预算增加 60.63 万元，增长 10.5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11293.73 万元，占 94.66%，比上年预算增加 2289.35 万元，增长 25.42%，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因城乡养老享受待遇人数增加，相应的补助也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801.13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801.13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65.0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企业改革补助人员经费，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及社保；卫生健康支出 13.87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及公务员补助；住房保障支出 22.20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1801.1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37.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63 万元，增长 10.51 %。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 11163.5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74.37 万元，增长 25.59%。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增加，城乡居民人员增加中央基础养老金上涨。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1765.06 万元，占 99.69%。
- 2.卫生健康支出（类）13.87 万元，占 0.12%。
- 3.住房保障支出（类）22.20 万元，占 0.19%。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560.1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0.19 万元，增长 12.0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8.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48 万元，增长 88.33%，主要原因是：自治区社保经办机构业务经费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14.2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52万元,增长62.94%,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7.1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7万元,增长4.51%,主要原因是:工资增资,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上涨。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企业关闭破产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519.9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1.16万元,增长68.39%,主要原因是:破产企业退休职工人员经费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220.3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8.85万元,下降14.99%,主要原因是:退休补助人员死亡,补助资金减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62.5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2.56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项目。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2024年预算数为137.4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7.44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增2024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项目。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808.3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08.35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企业养老退休人员享受待遇因每年调待本级因承担部分。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9245.7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75.07万元，增长13.16%，主要原因是：城乡居民退休人员享受待遇人数增加，因每年调待本级因承担部分，中央补助标准提升。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款)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51.0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16万元，增长7.21%，主要原因是：本年包含去年未支付4.72万元，低保户和重度残疾人员适度增加。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1.5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6.23万元，下降35.08%，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退休人员不再安排基本医疗保险费用，预算数减少。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2.3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12万元，下降32.37%，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退休人员不再安排公务员医疗补助费用，预算数减少。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22.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10万元，增长5.21%，主要原因是：工资上涨，基数调整，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37.6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31.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公用经费 5.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 项目名称：单位运转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什财预【2024】2 号

预算安排规模：9.9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银海专线 5.6 万元、印刷费 3.25 万元、往年耗材费 1.0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2) 项目名称：2024 年自治区社保经办机构业务经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什地财社【2023】112 号

预算安排规模：8.1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代办人员费用 4.5 万元，办公耗材费 3.6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3) 项目名称：破产企业退休职工人员经费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什财预【2024】3 号

预算安排规模：519.9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破产企业差额工资 52.98、冬碳费遗孀生活费 13.5 万元、冬碳费 453.4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4) 项目名称：国前退休退职人员 2024 年 4 月-2025 年 3 月生活补贴财政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企【2023】20 号

预算安排规模：220.3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1995 年以前 1953 人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每人每月 120 元，共计 220.3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5) 项目名称：2024 年中央财政就业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23】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101 名公益性人员岗位工资和社保，共计 2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6) 项目名称：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4】3 号

预算安排规模：808.3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分 3 批上解企业养老退休人员享受待遇因每年调

待本级因承担部分，共计 808.3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7) 项目名称：2024 年度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财社【2023】176 号

预算安排规模：385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城乡居民中央基础养老金补助 35760 人，每人每月 165 元，共计 385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8) 项目名称：2024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新财社【2024】3 号

预算安排规模：1880.7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缴费补助 384.15 万元，丧葬补助 323.45 万元，
基础养老金 1173.1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9) 项目名称：2024 年度自治区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地财社【2023】107 号

预算安排规模：350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基础养老金补助 2513 万元，缴费补助 994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10) 项目名称：城乡养老困难群体代缴本级补助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喀市财预【2024】3 号

预算安排规模：151.0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资金分配情况：发放补助，低保户数 23216，特困供养人员 3501 名，共计 151.0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4 年 01 月至 2024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计划；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

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计划。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 130.20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130.20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2023 年区属国有关闭破产改制企业退休人员三项费用项目 3.74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自治区破产企业轻工局人员冬碳费。

2.95 年以前退休人员生活补贴 65.28 万元，主要用于：1995 年以前退休人员经费。

3.1995 年前企业退休退职人员生活补贴财政补助项目 22.08 万元，主要用于：1995 年以前退休人员经费。

4.2023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就业补助项目 9.20 万元，主要用于：公益性岗位经费。

5.2023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项目 29.90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5.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8 万元，增长 23.48%。主要原因是：人数增加，退休人员活动经费增加，运行

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政府采购预算9.5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5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9.59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9.59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

2.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31.37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61.46万元。

部门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部门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1个,涉及金额11931.33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10个,涉及预算金额

11163.53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部门名称 (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部门联系人		罗文刚	联系电话:	15569142857	
年度绩效目标		<p>1. 计划在 2024 年 11 月底全市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参保达到 53 万人次。喀什市应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员参保率保持在 95%以上。</p> <p>2. 确保每月 15 日前将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 6.2 万人、享受定期工伤保险待遇 725 人以及符合领取失业补助金人员的失业保险待遇发放到位。</p> <p>3. 继续督促各乡镇、街道完成“违规冒领”追缴和“历史停发”清理工作。</p>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 (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7923.73	
			本级安排	4007.60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参保人次	>=53 万人次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人数	>=6.20 万人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享受定期工伤保险待遇人数	>=725 人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基本养老保险人员参保率	>=95%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违规冒领”追缴完成率	=100%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历史停发”清理工作完成率	=100%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待遇领取人员重复率	=0%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时效指标	保险待遇发放时间	每月 15 日前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名称		2024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项目			项目负责人		罗文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880.73	其中：财政拨款	1880.7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资金用于支付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补助资金，基础养老金及丧葬补助费用等，安排预算资金 1880.73 万元。计划补助农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人数 199500 人，发放基础养老金人数 35252 人，发放丧葬人数 3500 人。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改善老年人生活条件，有效提升老年人生活水平，缓解 60 岁以上老人家庭经济负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人数	>=199500 人	计划标准	=212861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发放基础养老金人数	>=35252 人	计划标准	=35648 人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发放丧葬人数	>=3500 人	计划标准	=2841 人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发放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发放标准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补助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2023 年 12 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补助总支出	<=384.14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399.97 万元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基础养老金发放总支出	≤1173.14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483.47万元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丧葬发放总支出	≤323.4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323.45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受益人群生活条件	改善	计划标准	改善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落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	落实	计划标准	落实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居民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名称		单位运转项目			项目负责人		罗文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90	其中:财政拨款	9.9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预算安排资金总额为9.90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通讯线路25条,安排预算资金5.6万元;计划印刷一批宣传手册和表格,安排预算资金3.25万元;计划支付2023年1个项目的尾款资金,项目已于2023年全部完成,安排预算资金1.05万元。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保障机构正常运转,提升业务保障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通讯线路数量	>=25条	计划标准	=25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印刷宣传册及表格批次	>=1批次	计划标准	=1批次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障尾款项目数量	=1个	计划标准	=1个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经费保障月份		=12个月	计划标准	=12个月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通讯线路支出	<=5.6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6万元	11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印刷费用支出	<=3.2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7万元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尾款项目支出	<=1.05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05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业务保障能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提升公共服务水平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7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保障	计划标准	保障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基层医疗单位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名称		城乡养老困难群体代缴本级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		罗文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1.09	其中:财政拨款	151.09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预算安排资金总额为151.09万元,计划发放23216名低保户补助资金、发放3501名特困供养人员补助资金。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改善补助人员生活条件,保障补助人员基本生活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低保户人数	>=23216人	计划标准	=23216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发放特困供养人员人数	>=3501人	计划标准	=3501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发放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发放资金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25日前	计划标准	2023年12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代缴总支出	<=151.09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51.09万元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发放人员生活条件	改善	计划标准	改善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基本生活需求	保障	计划标准	保障	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发放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名称		破产企业退休职工人员经费项目			项目负责人		罗文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19.93	其中：财政拨款	519.93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预算安排资金总额为 519.93 万元，计划完成 9 名遗孀生活补助资金、发放 26 名工作人员的差额工资、发放 5335 名破产企业取暖费。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改善补助人员生活条件，保障补助人员基本生活需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遗孀生活补助人数	>=9 人	计划标准	=9 人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发放差额工资人数	>=26 人	计划标准	=26 人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发放破产企业取暖费人数	>=5335 人	计划标准	=5335 人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发放对象认定准确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发放资金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计划标准	2023 年 12 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遗孀生活补助总支出	<=13.50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3.5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差额工资总支出	<=52.98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52.98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冬碳费总支出	<=453.46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453.46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发放人员生活条件	改善	计划标准	改善	8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发放政策知晓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保障基本生活需求	保障	计划标准	保障	6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发放人员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名称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项目负责人		罗文刚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08.35	其中:财政拨款	808.3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本项目计划完成808.35万元的上解任务,其中:第一批2024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地方财政上解资金316.23万元、第二批2023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地方财政上解资金195.43万元、第三批2023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地方财政上解资金296.69万元,按照规定按时上缴喀什地区财政局企业基本养老保险财政专户。通过实施本项目,有效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断优化财政资源配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上解次数	=3次	计划标准	=3次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足额上解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上解任务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3	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5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计划标准	2023年12月	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第一批上解金额	≤316.23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78万元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第二批上解金额	≤195.43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10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第三批上解金额	≤296.69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167万元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优化财政资源配置	优化	计划标准	优化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上级财政部门满意度	>=95%	行业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次未公开项目支出绩效表共 5 个，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项目 5 个，涉及预算金额 7793.53 万元，项目绩效表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喀什市社会保险中心部门

2024年02月20日